

证券代码：430589

证券简称：银河激光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1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淮安市迎宾大道31号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2日以短信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郑海龙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，对公司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审核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17日